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0:00 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9#楼 302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骅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结合相关各方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现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有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布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现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有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布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

告》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结合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效益实现情况，公司董事会重新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布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布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